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审委会议 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青岛汇金通 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 函》")。

根据《告知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所涉及问题进行了认真 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做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现根据要求将《告知函》回复进行 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 司对<关于请做好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 工作的函>之回复》。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告知函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 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